

# 防爆安全實務說明會

◎課程主旨：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經多年規劃與施行防爆構造電氣設備安全制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起要求，於危險區域場所之防爆電氣設備皆須使用 TS 安全標示之設備。為提供業界瞭解檢定制度實施內容之管道及相關法規，使業者能儘速掌握最新訊息，採取必要措施，減緩對業界之衝擊。特持續舉辦防爆安全實務說明會，內容主要針對綜合法規制度、危險區域劃分以及現場安全實務說明。期望業界亦可藉由說明會提高設備與安裝使用之正確度，以降低職災發生，擴大提升國內產業對現行法規制度與防爆安全之正確了解。

◎主辦單位：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承辦單位：財團法人安全衛生技術中心、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各場次時間及地點：

| 場次編號 | 時間           | 區域 | 地點  |
|------|--------------|----|---|
| 1    | 109.03.25(三) | 桃園 | 觀音工業區服務中心 2 樓訓練教室<br>(桃園市觀音區工業五路 3 號)           |
| 2    | 109.04.08(三) | 彰化 | 彰化濱海工業區服務中心 2 樓簡報室<br>(彰化縣鹿港鎮鹿工路 2 號)           |
| 3    | 109.04.15(三) | 新竹 | 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 202 會議室<br>(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展業一路 2 號) |
| 4    | 109.05.06(三) | 高雄 |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南館 1F S105 教室<br>(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 797 號)   |
| 5    | 109.05.13(三) | 桃園 | 大園工業區服務中心多功能會議室<br>(桃園市大園區民生路 101 號)            |
| 6    | 109.05.21(四) | 台南 | 科學工業同業公會-南科 201 會議室<br>(台南科學園區南科三路 26 號 2 樓)    |
| 7    | 109.06.04(四) | 宜蘭 | 龍德(兼利澤)工業區服務中心二樓第一會議室<br>(宜蘭縣五結鄉利工二路 46 號)      |
| 8    | 109.06.17(三) | 高雄 | 高雄臨海工業區服務中心 3 樓會議室<br>(高雄市小港區大業北路 37 號)         |

◎參加對象：各相關公會會員、防爆電氣設備製造商、代理商、工程設計單位、各事業單位工安人員、工程技術人員或相關人員。

◎人 數：每場次 60 人；額滿截止。

◎費 用：免費(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全額補助)

◎報名方式：**統一採用線上報名方式**，

報名網址：<http://www.sahtech.org/seminar.aspx> 研討會資訊處報名，上課前一週將以 e-mail 的方式發給【上課通知單】。(本中心保留核准報名之權利)。

◎聯 絡 人：邱孟珊

◎聯絡電話：(03)5836885 轉 131 / 手機：0963-679-131

課程內容：

| 時間          | 課程內容                     | 主持人                |
|-------------|--------------------------|--------------------|
| 08：30~09：00 | 報到、領取資料                  |                    |
| 09：00~10：30 | 國內法規現況及型式檢定與安全資訊<br>申報登錄 | 工研院綠能所             |
| 10：30~12：00 | 防爆設備保護型式與設備選用            | 工研院綠能所             |
| 12：00~13：00 | 午 餐                      |                    |
| 13：00~15：00 | 危險區域劃分                   | 安全衛生技術中心           |
| 15：00~16：00 | 防爆電氣設備安裝                 | 安全衛生技術中心           |
| 16：00~16：30 | 討論與建議                    | 工研院綠能所<br>安全衛生技術中心 |

◎特別聲明：

本中心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規定告知以下事項，請務必詳細閱讀以保護您個人資料的隱私與權益。

本中心為維護您及 貴公司之權益，因本研習會將透過網路、電子郵件、書面、電話或傳真等合法方式，向您要求可供辨識之個人資料，以利進行資料傳遞、處理與利用行為。上述個人資料將視計畫業務或活動性質請您提供必要之正確個人資料，於特定目的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本中心亦遵守相關之流程及內部作業規範，非經您書面同意，不會將個人資料用於其他用途。但有法律依據或合約義務者，不在此限。若 貴公司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本中心將無法進行必要之審核及處理作業，致無法提供本中心相關服務及諮詢。

未來若您覺得不再需要本中心提供相關服務，或對使用情形有問題時，您可以透過電子郵件、電話、傳真或書面等方式來主張請求查詢、閱覽、給複製本、補充、更正、刪除或停止蒐集、處理、利用之權利。

當您提繳報名資訊之同時，即視為已知悉並完全同意本中心之個資法規範或隱私權政策的任何內容。